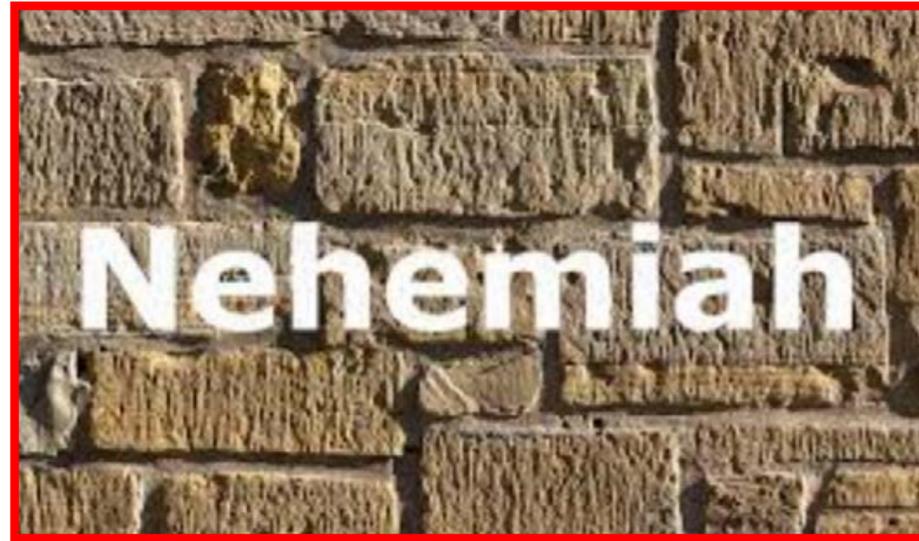


基督教新生命宣道會

主日學



尼希米記

第九章

1/3/2021

主題：認罪和祈禱

簡介 (9:1-38)	1
認罪和敬拜神 (9:1-4)	2
神的造物 and 救贖 (9:5-15)	7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16-25)	18
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26-31)	28
神的公義和信實 (9:32-37)	35
結論 (9:1-38)	41

- ◆ 第九章顯示閱讀和理解律法後的結果，致使以色列人禁食，認罪和祈求神的饒恕；
- ◆ 他們禁食認罪是在住棚節結束後兩天開始禁食似乎很奇怪，因為應該是一個欣喜的時刻；
- ◆ 人們在讀律法書後：
 - ❖ 反應是悲傷和哭泣 (8:9) ；
 - ❖ 在尼希米和利未人勸勉之下；
 - ❖ 他們有一個歡樂的住棚節。
 - ❖ 他們再次轉向慚悔的態度。

- ◆ 民眾在第三次讀律法書 (9:3) 後：
 - ❖ 他們瞭解了律法；
 - ❖ 他們認識到自己所犯的罪；
 - ❖ 他們認罪和祈禱 (9:5b-37) 。
- ◆ 以色列人感受到被罪摧殘時：
 - ❖ 他們認罪；
 - ❖ 他們轉向神；
 - ❖ 他們紀念神；
 - ❖ 他們祈求神；
 - ❖ 神饒恕他們。

認罪和敬拜神 (9:1-4)

1這月二十四日，以色列人聚集禁食，身穿麻衣，頭蒙灰塵。2以色列人就與一切外邦人離絕，站著承認自己的罪惡和列祖的罪孽。3那日的四分之一，站在自己的地方，念耶和華他們神的律法書；又四分之一，認罪，敬拜耶和華他們的神。4耶書亞、巴尼、甲篋、示巴尼、布尼、示利比、巴尼、基拿尼站在利未人的臺上，大聲哀求耶和華他們的神。

認罪和敬拜神 (9:1-2)

¹ 這月二十四日，以色列人聚集禁食，身穿麻衣，頭蒙灰塵。

1. 「這月二十四日」：

- 1) 七月的第二十四天，在盛宴之後（第八章）開始禁食；
- 2) 顛倒了預期的順序，間隔了一天。

2. 「身穿麻衣，頭蒙灰塵」：

- 1) 象徵著哀悼和謙卑；
- 2) 他們意識到他們和他們的祖先一直未能遵守與神的約。

認罪和敬拜神 (9:2)

²以色列人就與一切外邦人離絕，站著承認自己的罪惡和列祖的罪孽。

1. 「與一切外邦人離絕」：
 - 1) 這是反覆研讀律法書的成果；
 - 2) 反映了利未記20:26的律例。
2. 「站著承認自己的罪惡和列祖的罪孽」
 - 1) 以色列人合一的表達內責；
 - 2) 這與神與以色列之間的盟約有關；
 - 3) 以斯拉-尼希米記不斷強調與前幾代人的連續性。

認罪和敬拜神 (9:3)

³那日的四分之一，站在自己的地方，念耶和華他們神的律法書；又四分之一，認罪，敬拜耶和華他們的神。

1. 律法書是當天敬拜程序的基礎：
 - 1) 「那日的四分之一」：前三個小時他們讀律法書；
 - 2) 「又四分之一」：後三個小時他們敬拜神；
 - 3) 這是一個「六小時」的崇拜。
2. 根據第八章的記載，這是第三次讀經：
 - 1) 他們不僅僅讀律法書的經文；
 - 2) 他們還註釋和對當前情況的應用；
 - 3) 他們真心地渴望知道神的旨意和他的應許。

認罪和敬拜神 (9:4)

⁴耶書亞、巴尼、甲篋、示巴尼、布尼、示利比、巴尼、基拿尼站在利未人的臺上，大聲哀求耶和華他們的神。

1. 「利未人的臺」：

- 1) 可能是從聖殿的一個院子到另一個院子的台階、例如，從婦女院到內院的十五個台階；
- 2) 由於沒有說在哪裡舉行大會，可能指的是「特備的木臺上」 (8：4)。

2. 「哀求耶和華他們的神」：

- 1) 八位利未人站在臺上；
- 2) 向神表達神子民的苦難；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5-15)

5利未人耶書亞、甲篾、巴尼、哈沙尼、示利比、荷第雅、示巴尼、毗他希雅說：「你們要站起來稱頌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永世無盡！耶和華啊，你榮耀之名是應當稱頌的，超乎一切稱頌和讚美！6你，唯獨你，是耶和華。你造了天和天上的天並天上的萬象，地和地上的萬物，海和海中所有的，這一切都是你所保存的，天軍也都敬拜你。7你是耶和華神，曾揀選亞伯蘭，領他出迦勒底的吾珥，給他改名叫亞伯拉罕。8你見他在你面前心裡誠實，就與他立約，應許把迦南人、赫人、亞摩利人、比利洗人、耶布斯人、革迦撒人之地賜給他的後裔，且應驗了你的話，因為你是公義的。9「你曾看見我們列祖在埃及所受的困苦，垂聽他們在紅海邊的哀求，10就施行神蹟奇事在法老和他一切臣僕並他國中的眾民身上。你也得了名聲，正如今日一樣，因為你知道他們向我們列祖行事狂傲。11你又在我們列祖面前把海分開，使他們在海中行走乾地，將追趕他們的人拋在深海，如石頭拋在大水中。12並且白晝用雲柱引導他們，黑夜用火柱照亮他們當行的路。13你也降臨在西奈山，從天上與他們說話，賜給他們正直的典章、真實的律法、美好的條例與誡命。14又使他們知道你的安息聖日，並藉你僕人摩西傳給他們誡命、條例、律法。15從天上賜下糧食充他們的飢，從磐石使水流出解他們的渴，又吩咐他們進去得你起誓應許賜給他們的地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5)

⁵利未人耶書亞、甲篋、巴尼、哈沙尼、示利比、荷第雅、示巴尼、毗他希雅說：
「你們要站起來稱頌耶和華你們的神，永世無盡！耶和華啊，你榮耀之名是應當稱頌的，超乎一切稱頌和讚美！」

1. 第五節列出的利未人有五位在第四節已經列出；
2. 在這列出的利未人，他們帶領會眾「稱頌」和「讚美」神；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6)

⁶你，**唯獨你**，是耶和華。**你造了天和天上的天並天上的萬象，地和地上的萬物，海和海中所有的，這一切都是你所保存的，天軍也都敬拜你。**

1. 以高舉神的名開始他們的祈禱；
2. 認識神的屬性：
 - 1) 獨一的神；
 - 2) 造物的神。
3. 他們認識到：
 - 1) 沒有人能憑自己的力量而活；
 - 2) 所有的生命都是來自於神的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7)

⁷你是耶和華神，曾揀選亞伯蘭，領他出迦勒底的吾珥，給他改名叫亞伯拉罕。

1. 這個祈禱是關於神當時在對猶太人所做的事情；
2. 整個禱告的重點是神所做的：
 - 1) 講述了神在他的子民中；
 - 2) 神為他的子民所作所為。
3. 「亞伯拉罕」和「摩西」（14節）是這祈禱所提到的僅有的兩個歷史人物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8)

⁸你見他在你面前心裡誠實，就與他立約，應許把迦南人、赫人、亞摩利人、比利洗人、耶布斯人、革迦撒人之地賜給他的後裔，且應驗了你的話，因為你是公義的。

1. 神與他子民的特殊盟約關係：
 - 1) 這是聖經的中心思想；
 - 2) 這種關係促使人們順服他的誠命。
2. 「應許之地」是禱告的重點；
3. 「你是公義的」是本節的主題；
4. 強調了神的忠誠和亞伯拉罕的忠誠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9)

9 「你曾看見我們列祖在埃及所受的困苦，垂聽他們在紅海邊的哀求，

1. 神關心那些受苦的人（出3：7），祂的子民也應該這樣做；
2. 神提醒他們記住受壓迫的人，因為祂救贖了他們（申命記15：12-15）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10)

¹⁰就**施行神蹟奇事**在法老和他一切臣僕並他國中的眾民身上。你也得了名聲，正如今日一樣，因為你知道他們向我們列祖行事狂傲。

1. 出埃及的經歷是神所做的奇事和奇蹟（申命記6：20-23）；
2. 出埃及對以色列的神學產生了深遠的影響：
 - 1) 以色列的歷史是神的作為以及神與人之間的對話；
 - 2) 以色列強調正義與自由；
 - 3) 聖經救贖的基礎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11-12)

¹¹你又在我們列祖面前把海分開，使他們在海中行走乾地，將追趕他們的人拋在深海，如石頭拋在大水中 ¹²並且白晝用雲柱引導他們，黑夜用火柱照亮他們當行的路。

1. 這些經節指的是出埃及記13：1-14：30；
2. 神把猶太人從巴比倫和波斯所帶回到應許之地與出埃及相似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13)

¹³你也降臨在西奈山，從天上與他們說話，賜給他們正直的典章、真實的律法、美好的條例與誡命。

1. 在出埃及記20：1-23中，神賜予了誡命：
 - 1) 它們不僅僅是消極的命令；
 - 2) 而是關於如何過敬虔生活的指示。
2. 猶太人並不認為律法是一種負擔或消極的東西：
 - 1) 是神的恩賜；
 - 2) 用以指導他的人民建立一個公正和良好的社會。
3. 這是神給人類最重要的禮物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14)

¹⁴又使他們知道你的安息聖日，並藉你僕人摩西傳給他們誠命、條例、律法。

1. 「安息聖日」的背景是神的恩典（參見10:31；13:15-22）。
2. 「誠命、條例、律法」：
 - 1) 在詩篇119篇，這三個詞具有不同的意義；
 - 2) 在這裡被用作同義詞表達神對人的啟示。

神的造物和救贖 (9:15)

¹⁵從天上賜下糧食充他們的飢，從磐石使水流出解他們的渴，又吩咐他們進去得你起誓應許賜給他們的地。

1. 「從天上賜下糧食」，「從磐石使水流出」：
 - 1) 指從埃及到迦南的旅途中給以色列人的嗎哪（出埃及記16：4-8）；
 - 2) 在詩篇也用這種表達的方式，例如詩篇78：24；詩篇105：40；
 - 3) 這節經文的教導是神會滿足祂子民的日常需要。
2. 「吩咐他們進去」：
 - 1) 征服應許之地是神的工作；
 - 2) 人必須真正的相信；
 - 3) 人也要主動的採取行動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16-25)

16「但我們的列祖行事狂傲，硬著頸項不聽從你的誠命，17不肯順從，也不記念你在他們中間所行的奇事，竟硬著頸項，居心悖逆，自立首領，要回他們為奴之地。但你是樂意饒恕人，有恩典，有憐憫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慈愛的神，並不丟棄他們。18他們雖然鑄了一隻牛犢，彼此說『這是領你出埃及的神』，因而大大惹動你的怒氣，19你還是大施憐憫，在曠野不丟棄他們。白晝，雲柱不離開他們，仍引導他們行路；黑夜，火柱也不離開他們，仍照亮他們當行的路。20你也賜下你良善的靈教訓他們，未嘗不賜嗎哪使他們糊口，並賜水解他們的渴。21在曠野四十年，你養育他們，他們就一無所缺，衣服沒有穿破，腳也沒有腫。22並且你將列國之地照份賜給他們，他們就得了西宏之地、希實本王之地和巴珊王壘之地。23你也使他們的子孫多如天上的星，帶他們到你所應許他們列祖進入得為業之地。24這樣，他們進去得了那地，你在他們面前制伏那地的居民，就是迦南人，將迦南人和其君王並那地的居民都交在他們手裡，讓他們任意而待。25他們得了堅固的城邑，肥美的地土，充滿各樣美物的房屋，鑿成的水井，葡萄園，橄欖園，並許多果木樹。他們就吃而得飽，身體肥胖，因你的大恩心中快樂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16)

¹⁶ 「但我們的列祖行事狂傲，硬著頸項不聽從你的誠命，

1. 「但我們」：

- 1) 祈禱的思路改變了；
- 2) 神的所有作為，以色列人並沒有感恩和謙卑的心。

2. 「硬著頸項」：

- 1) 在聖經中常見固執的表述（參見出32：9；耶7：26；17：23）；
- 2) 這像是動物努力避免將輓放在脖子上；
- 3) 這種自尊和邪惡的態度是撒瑪利亞和猶大淪陷的原因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17-18)

¹⁷不肯順從，也不記念你在他們中間所行的奇事，竟硬著頸項，居心悖逆，自立首領，要回他們為奴之地。但你是樂意饒恕人，有恩典，有憐憫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慈愛的神，並不丟棄他們。¹⁸他們雖然鑄了一隻牛犢，彼此說『這是領你出埃及的神』，因而大大惹動你的怒氣，

1. 神的子民要「記住」神為他們所做的一切：
 - 1) 「不記念」神所做的事會導致悖逆（參申4:23，31）。
 - 2) 神賜給以色列人所有的一切，但他們還是不停的，不斷的離開神。
2. 「你是樂意饒恕人」：
 - 1) 是本節乃至整個禱告中的關鍵詞。
 - 2) 儘管所有的人都犯罪了，但神還是繼續寬恕；
 - 3) 神仍然指引他們，並照顧他們，「不丟棄他們」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19)

¹⁹你還是大施憐憫，在曠野不丟棄他們。白晝，雲柱不離開他們，仍引導他們行路；黑夜，火柱也不離開他們，仍照亮他們當行的路。

1. 再次強調，儘管神以公義懲罰罪惡，但祂「還是大施憐憫」；
2. 甚至當人民叛逆時，神也用雲霧和火柱來引導他們（出埃及記13：21-22）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20)

²⁰你也賜下你良善的靈教訓他們，未嘗不賜嗎哪使他們糊口，並賜水解他們的渴。

1. 舊約包含許多有關神靈活動的經文；
2. 神是靈，神與靈是不能分離的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21)

²¹ 在曠野四十年，你養育他們，他們就一無所缺，衣服沒有穿破，腳也沒有腫。

1. 從埃及到應許之地的旅程中，明顯地是神的看顧和保守；
2. 反映了猶大人相信神會照顧從埃及出來的以色列人一樣；
3. 這片土地對於猶太人的信仰至關重要，因為它代表了他們與神的約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22)

²²並且你將列國之地照份賜給他們，他們就得了西宏之地、希實本王之地和巴珊王疆之地。

1. 神用以色列來審判迦南社會的道德敗壞；
2. 後來神用亞述和巴比倫審判以色列；
3. 神有權審判全體的人民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23)

²³你也使他們的子孫多如天上的星，帶他們到你所應許他們列祖進入得為業之地。

1. 「多如天上的星」：
 - 1) 是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（創世記12：2；15：5）；
 - 2) 這是神和亞伯拉罕最初立約的基礎。
2. 猶大人的回歸是神再一次信實的履行祂的應許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24)

²⁴這樣，他們進去得了那地，你在他們面前制伏那地的居民，就是迦南人，將迦南人和其君王並那地的居民都交在他們手裡，讓他們任意而待。

1. 以色列人在神的引導和指導下進入了應許的土地；
2. 他們曾經流離失所，但現在回到了應許之地，自己的家鄉。

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25)

²⁵他們得了堅固的城邑，肥美的地土，充滿各樣美物的房屋，鑿成的水井，葡萄園，橄欖園，並許多果木樹。他們就吃而得飽，身體肥胖，**因你的大恩心中快樂。**

1. 這經文的重點是神為以色列提供了他們日常所需；
2. 以色列將自己的一切繁榮視為理所當然，並違背了神的誡命。

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26-31)

26「然而，他們不順從，竟背叛你，將你的律法丟在背後，殺害那勸他們歸向你的眾先知，大大惹動你的怒氣。27所以你將他們交在敵人的手中，磨難他們。他們遭難的時候哀求你，你就從天上垂聽，照你的大憐憫賜給他們拯救者，救他們脫離敵人的手。28但他們得平安之後，又在你面前行惡，所以你丟棄他們在仇敵的手中，使仇敵轄制他們。然而他們轉回哀求你，你仍從天上垂聽，屢次照你的憐憫拯救他們。29又警戒他們，要使他們歸服你的律法。他們卻行事狂傲，不聽從你的誠命，干犯你的典章（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著），扭轉肩頭，硬著頸項，不肯聽從。30但你多年寬容他們，又用你的靈藉眾先知勸誡他們，他們仍不聽從，所以你將他們交在列國之民的手中。31然而你大發憐憫，不全然滅絕他們，也不丟棄他們，因為你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。

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26)

²⁶ 「然而，他們不順從，竟背叛你，將你的律法丟在背後，殺害那勸他們歸向你的眾先知，大大惹動你的怒氣。」

1. 「律法」對以色列是至關重要的；
2. 神利用「律法」向祂的子民展示了祂的旨意；
3. 他們遵守律法時，他們也就追隨神；
 - 1) 當他們忽略對神的忠誠時，他們也忽略了神的律法；
 - 2) 結果是社會崩潰，神以巴比倫懲罰他們。
4. 當神試圖警告祂的子民時：
 - 1) 他們的反應是使警告聲音沉寂（參耶26：8）；
 - 2) 他們以為沒有神的話就可以生存，但結果是流亡。

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27)

²⁷ 所以你將他們交在敵人的手中，磨難他們。他們遭難的時候哀求你，你就從天上垂聽，照你的大憐憫賜給他們拯救者，救他們脫離敵人的手。

1. 以色列人在危機時，才知道他們要依賴神；
2. 以色列在被壓迫之時，才意識到他們需要神（參2：20）；
3. 「從天上垂聽」表明了神的憐憫和慈愛。

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28)

²⁸但他們得平安之後，又在你面前行惡，所以你丟棄他們在仇敵的手中，使仇敵轄制他們。然而他們轉回哀求你，你仍從天上垂聽，屢次照你的憐憫拯救他們。

1. 以色列人對神的態度一直循環重複進行。
2. 當一切順利的時候，就忽略神的話語，也不依靠神：
 - 1) 不可跟隨和敬拜別的神（申命記6：10-12）；
 - 2) 要紀念耶和華你的神（申命記8：11-20）；
 - 3) 離棄耶和華的警告（申命記11：15-16）；
 - 4) 要紀念耶和華的恩典（申命記31：20）。

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29)

²⁹又警戒他們，要使他們歸服你的律法。他們卻行事狂傲，不聽從你的誠命，干犯你的典章（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著），扭轉肩頭，硬著頸項，不肯聽從。

1. 「人若遵行就必因此活著」：
 - 1) 這是「律法」的眾所周知的主題（利18：5；申4：1；30：16）；
 - 2) 神的話和神的教導是祂子民的生命。
2. 拒絕神的道德指示的人，實際上是在拒絕與神的生活。

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30)

³⁰但你多年寬容他們，又用你的靈藉眾先知勸誡他們，他們仍不聽從，所以你將他們交在列國之民的手中。

1. 先知的信息是受神靈啟發的；
2. 然而，即使通過先知的啟示也沒有被以色列人接受。

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31)

³¹然而你大發憐憫，不全然滅絕他們，也不丟棄他們，因為你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。

1. 整個祈禱強調了神豐富的「憐憫」；
2. 祈禱者承認：
 - 1) 神的「公義」，祂審判了這些叛逆的人民；
 - 2) 神的「慈愛」，祂繼續引導和救贖他們（出埃及記32：10；33：5）。

神的公義和信實 (9:32-37)

32「我們的神啊，你是至大、至能、至可畏、守約施慈愛的神。我們的君王、首領、祭司、先知、列祖和你的眾民，從亞述列王的時候直到今日所遭遇的苦難，現在求你不要以為小。33在一切臨到我們的事上，你卻是公義的，因你所行的是誠實，我們所做的是邪惡。34我們的君王、首領、祭司、列祖都不遵守你的律法，不聽從你的誠命和你警戒他們的話。35他們在本國裡沾你大恩的時候，在你所賜給他們這廣大肥美之地上，不侍奉你，也不轉離他們的惡行。36我們現今做了奴僕；至於你所賜給我們列祖享受其上的土產並美物之地，看哪，我們在這地上做了奴僕！37這地許多出產歸了列王，就是你因我們的罪所派轄制我們的。他們任意轄制我們的身體和牲畜，我們遭了大難。」38因這一切的事，我們立確實的約，寫在冊上，我們的首領、利未人和祭司都簽了名。

神的公義和信實 (9:32)

³² 「我們的神啊，你是至大、至能、至可畏、守約施慈愛的神。我們的君王、首領、祭司、先知、列祖和你的眾民，從亞述列王的時候直到今日所遭遇的苦難，現在求你不要以為小。」

1. 「我們的神」：
 - 1) 他們知道神是慈愛的；
 - 2) 他們知道歷代志下7:14的真理；
 - 3) 他們悔改之後，就可以指望神的諾言。
2. 他們認識到神是「至大、至能、至可畏」的神，還記得祂與民的約；
3. 「從亞述列王的時候直到今日」：
 - 1) 包括被擄的整個時間；
 - 2) 從主前722年北國被擄一直到現在祈禱的時間。

神的公義和信實 (9:33)

³³ 在一切臨到我們的事上，你卻是公義的，因你所行的是誠實，我們所做的是邪惡。

1. 他們認識到神的審判是公正的，應該受到懲罰；
2. 因為他們的列祖和君王沒有聽從神的命令。

神的公義和信實 (9:34)

³⁴我們的君王、首領、祭司、列祖都不遵守你的律法，不聽從你的誠命和你警戒他們的話。

1. 不是神，而是「君王、首領、祭司、列祖」的不道德行為造成的；
2. 他們沒有遵守律法的結果；
3. 這是摩西五經所包含的啟示。

神的公義和信實 (9:35-37)

³⁵他們在本國裡沾你大恩的時候，在你所賜給他們這廣大肥美之地上，不侍奉你，也不轉離他們的惡行。³⁶我們現今做了奴僕；至於你所賜給我們列祖享受其上的土產並美物之地，看哪，我們在這地上做了奴僕！³⁷這地許多出產歸了列王，就是你因我們的罪所派轄制我們的。他們任意轄制我們的身體和牲畜，我們遭了大難。」

1. 「我們現今做了奴僕」：

- 1) 他們仍處於被波斯人統治；
- 2) 他們還是要繳納沉重的稅；
- 3) 他們仍然是波斯王的臣民。

2. 「我們遭了大難」：

- 1) 這樣祈禱的結束是對神的信任；
- 2) 神是他們唯一的得救機會，就像祂救贖在埃及的以色列人一樣。

神的公義和信實 (9:38)

³⁸因這一切的事，我們立**確實的約**，寫在冊上，我們的首領、利未人和祭司都簽了名。

1. 「確實的約」：與神重新訂立的盟約：
 - 1) 為了糾正當時的情況，人民現在訂立一個莊嚴的盟約；
 - 2) 這約強調猶大人對神的忠心；
 - 3) 他們保證忠實於自己現在所立的約。
2. 這節經文在馬索拉抄本索第十章第一節。

- ◆ 認罪和敬拜神 (9:1-4) :
 - ❖ 以色列人聚集讀經；
 - ❖ 以色列人認罪敬拜。
- ◆ 以色列人的祈禱文 (9:5-37) :
 - ❖ 神的造物 and 救贖 (9:5-15) ；
 - ❖ 神的恩典和慈愛 (9:16-25) ；
 - ❖ 神的警戒和憐憫 (9:26-31) ；
 - ❖ 神的公義和信實 (9:32-37)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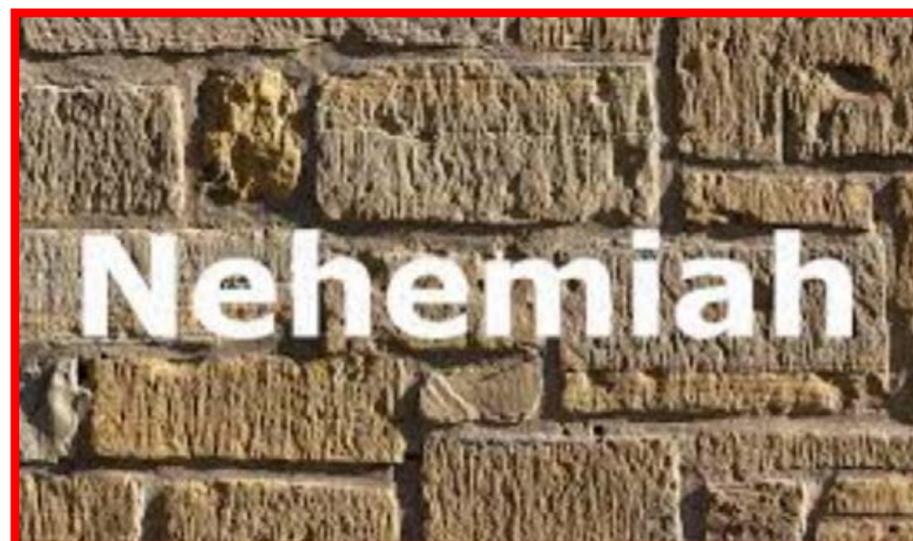
- ◆ 我們學到了什麼呢？
 - ❖ 以色列人認罪；
 - ❖ 以色列人祈求神的饒恕；
 - ❖ 以色列人回顧神的慈愛和救贖。

- ◆ 我們應該如何做呢？遇困難和問題
 - ❖ 我會繼續求助於神嗎？
 - ❖ 我願意改變和糾正這種情況嗎？

¹³他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，把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；¹⁴我們在愛子裡得蒙救贖，罪過得以赦免。~西1:13-14

基督教新生命宣道會

主日學



尼希米記

第九章

結束